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3季度报告

2025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10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7月01日起至2025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1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2月0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924,396.1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深入发掘消费行业中具备潜力的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积极的投资策略，通过前瞻性地判断不同金融资产的相对收益，完成大类资产配置。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精选个股，完成股票组合的构建，并通过运用久期策略、期限结构策略和个券选择策略完成债券组合的构建。在严格的风险控制基础上，力争实现长期稳健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大消费主题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

	金。	
基金管理人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A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176	01017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1,184,580.45份	23,739,815.74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年07月01日 - 2025年09月30日)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A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119,046.57	1,605,304.10
2.本期利润	4,154,448.55	3,169,682.6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289	0.125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088,494.84	20,227,537.1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687	0.8521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27%	1.39%	8.59%	0.56%	8.68%	0.83%
过去六个月	24.42%	1.34%	6.87%	0.76%	17.55%	0.58%
过去一年	28.26%	1.36%	5.11%	0.91%	23.15%	0.45%
过去三年	10.09%	1.36%	8.77%	0.90%	1.32%	0.4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13%	1.47%	-10.66%	0.98%	-2.47%	0.49%
------------	---------	-------	---------	-------	--------	-------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14%	1.39%	8.59%	0.56%	8.55%	0.83%
过去六个月	24.16%	1.34%	6.87%	0.76%	17.29%	0.58%
过去一年	27.75%	1.36%	5.11%	0.91%	22.64%	0.45%
过去三年	8.77%	1.36%	8.77%	0.90%	0.00%	0.4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79%	1.47%	-10.66%	0.98%	-4.13%	0.4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 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何英慧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3-01-06	-	13	何英慧女士，南开大学金融工程硕士。2012年7月至2015年5月任北京高信百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15年6月至2021年4月任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研究员。2021年5月加入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中加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1月6日至今）、中加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2月1日至今）、中加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6月30日至今）的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说明：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离任日期说明：无。

3、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不公平交易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同日反向交易控制的规则，并且加强对组合间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和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同时，公司利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各组合间不同时间窗口下的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投资组合间虽然存在同向交易行为，但结合交易价差分布统计分析和潜在利益输送金额统计结果，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利益输送的可能性。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三季度，权益市场加速上行，国内经济运行相对平稳，宏观上的主要矛盾依然在大国博弈与海外政治变化。科技行业的装备竞赛仍在进行，人工智能硬件在科技行业资本开支持续超预期的催化下表现尤为突出。海外关税政策作为政治博弈筹码对市场

形成一定扰动，对景气度持续改善的行业中长期影响有限。国内反内卷依然在积极推进，部分行业的产能调整有所加速，价格通缩得到缓解。

我们配置的重点包括业绩改善的优质互联网龙头，人工智能硬件，部分估值合理、业绩高速成长的新消费龙头等。消费行业在三季度不是市场关注重点，部分龙头公司有所调整，但基本面依然比较健康。我们依然遵从“性价比消费”“悦己消费”“科技改变生活”几个主线方向做核心配置。经过估值消化后，预计市场表现持续性会更好。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中加新兴消费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0.8687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7.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59%；截至报告期末中加新兴消费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0.8521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7.1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5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人民币五千万元的情形，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资产净值仍不满五千万元。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迷你期间的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固定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2,045,469.24	87.45
	其中：股票	42,045,469.24	87.4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30,014.58	0.89
	其中：债券	430,014.58	0.8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	2,737,325.96	5.69

	计		
8	其他资产	2,866,959.10	5.96
9	合计	48,079,768.88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深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10,551,903.36元，占净值比为22.3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5,561,885.78	54.0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570,181.00	7.55
J	金融业	1,454,031.00	3.07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07,468.10	1.9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1,493,565.88	66.5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5,585,629.96	11.80
日常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通讯业务	4,966,273.40	10.50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10,551,903.36	22.30

注：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行业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700	腾讯控股	6,500	3,934,487.31	8.32
2	605499	东鹏饮料	12,070	3,666,866.00	7.75
3	09988	阿里巴巴-W	19,000	3,070,351.74	6.49
4	000333	美的集团	36,600	2,659,356.00	5.62
5	09992	泡泡玛特	10,326	2,515,238.72	5.32
6	688256	寒武纪-U	1,706	2,260,450.00	4.78
7	300308	中际旭创	5,000	2,018,400.00	4.27
8	301061	匠心家居	20,289	1,872,877.59	3.96
9	300502	新易盛	5,100	1,865,427.00	3.94
10	688041	海光信息	6,909	1,745,213.40	3.69

注：对于同时在A+H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30,014.58	0.9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30,014.58	0.9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29	23国债26	4,000	430,014.58	0.9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成都新易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其他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351.5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823,124.9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9,482.6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866,959.1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A	中加新兴消费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2,793,082.37	26,261,952.8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50,576.14	4,408,421.8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259,078.06	6,930,558.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184,580.45	23,739,815.74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中加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中加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加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纬路35号综合办公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95526（免长途费）

基金管理人网址：www.bobbns.com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28日